

关于深圳市泰博迅睿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瑞华核字【2019】48480006 号

目 录

一、 专项审核报告 .....	1
二、 关于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	3

## 关于深圳市泰博迅睿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瑞华核字【2019】46480006号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德电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深圳市泰博迅睿技术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2018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7 号）的有关规定，编制《2018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并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民德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2018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2018 年度盈利预测完成情况的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2018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7 号）的规定编制。



本审核报告仅供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 年 4 月 24 日

## 关于深圳市泰博迅睿技术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7 号）的有关规定，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深圳市泰博迅睿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的《关于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本说明仅供本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 一、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审批核准、实施情况

##### 1、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简介

本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2018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文件，同意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高枫、龚良昀（简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深圳市泰博迅睿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博迅睿公司”）100%股权，其中高枫、龚良昀分别持有泰博迅睿公司 54%、46%的股权。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关于以现金购买深圳市泰博迅睿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交易双方约定交易对价为 13,900 万元，分为三期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款金额为 7,125.00 万元，在泰博迅睿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过户至本公司之日起 10 日内，将代扣代缴相关税费后的第一期股权转让款余额支付至双方的共管账户。交易对方应自民德电子支付完毕第一期股权转让款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民德电子股票购买。

#####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审批核准程序

2018 年 3 月 23 日，民德电子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2018 年 4 月 24 日，民德电子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2018 年 5 月 17 日，民德电子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2018 年 6 月 4 日，民德电子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实施情况

2018年6月5日，泰博迅睿公司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股东变更登记手续，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公司股权已变更登记至民德电子名下，公司于2018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购买项目完成交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3）。

#### 二、业绩承诺情况

泰博迅睿公司原股东高枫和龚良昀承诺泰博迅睿公司在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实现的净利润应不低于1,700万元、2,200万元和2,600万元。

上述净利润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基础，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原则确定。

业绩承诺期内，如泰博迅睿公司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承诺净利润数，则原股东高枫和龚良昀应以连带责任方式承担补偿责任。原股东高枫和龚良昀应当在当年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2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向本公司补偿，已经补偿的部分不得重复计算（以下简称“补偿金额1”）。

补偿金额1=截至当年承诺累计净利润-截至当年累计净利润实现数。

原股东高枫和龚良昀另行承诺，若截至2027年12月31日，泰博迅睿公司累计年度净利润未达到13,275万元，则交易对方应当在2027年审计报告出具后的20个工作日内以连带责任方式向本公司支付现金以补偿泰博迅睿公司累计年度净利润与13,275万元之间的差额（以下简称“补偿金额2”）。

补偿金额2=13,275万元-截至2027年末累计年度净利润-业绩承诺期内交易对方现金补偿金额（如有）。

#### 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项目	业绩承诺数	实现净利润	差异额	业绩承诺实现率 (%)
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	17,000,000.00	26,757,452.97	9,757,452.97	157.40

泰博迅睿公司2018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26,757,452.97元，业绩承诺实现率为157.40%，超额完成了业绩承诺。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4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949923XD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其他股东(委派杨荣华, 刘贵彬, 冯忠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 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 12月 13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贵彬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2月14日

证书序号: 000014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17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刘贵彬



证书号: 17 发证时间: 二〇二〇年七月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七月五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

7



姓名 郑明纯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4-12-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421741223084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2011年10月30日  
日/月/年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瑞峰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2011年10月30日  
日/月/年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瑞峰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2011年10月30日  
日/月/年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瑞峰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2011年10月30日  
日/月/年

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4403002511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3年11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4

5



姓名 周鹏麒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3-10-16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30204731018407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2511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12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